

桃園市平鎮區平興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449桃園市平鎮區廣泰路168號
承辦人：特教組長 劉嘉新
電話：03-4029323-313
傳真：03-4029526
電子信箱：cleanshineing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新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平字第114000608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校辦理「桃園市114年度加強各校教職員及家長特教知能研習」一案，敬請鼓勵所屬教師、特教助理員、家長踴躍報名參加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4年5月16日桃教特字第11400430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講師：黃明雄教師。
- 三、研習主題：情障生的行為處理。
- 四、研習日期：114年8月28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3:00~16:00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四樓視聽教室。
- 六、研習對象：以本校教職員、助理員及家長優先錄取，並開放本市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校內相關人員，依報名順序審核錄取，報名後留意研習通知信件。
- 七、報名事宜：請於即日起至114年8月27(星期三)前至桃園市教育發展資源入口網--登錄單位：平興國小，點選報名。
- 八、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，請准予在課務自理原則下

輔導室 114/08/26 09:38



1140006432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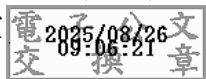


以公（差）假登記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（一）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杯。（二）本校因車位有限，本校將不提供停車空間。倘對本案有疑問，請逕洽平興國小特教組劉嘉新組長（聯絡電話：03-4029323 分機612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平興國小輔導室



校長 楊宇峰

裝

訂

線

